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Finance Group Limited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3)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佈**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5	158,933	160,97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552	3,277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4,600)	(8,130)
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收回資產減值撥備 及撇銷淨額	6	(17,987)	(5,758)
其他經營開支	7	(66,455)	(57,226)
經營溢利		71,443	93,137
融資成本	8	(18,914)	(20,870)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22)	(4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2,507	72,225
所得稅開支	9	(9,814)	(13,3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42,693	58,8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10(a)	10.3	14.2
— 攤薄(港仙)	10(b)	10.3	14.2
股息	11	10,790	10,79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234	69,652
投資物業		48,100	105,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00	800
應收貸款	12	266,880	334,659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19	1,561
投資於一間合營企業		12,136	13,958
非流動資產總額		453,669	525,830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及利息	12	624,950	560,515
收回資產		23,328	7,1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75	2,8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76	29,875
流動資產總額		681,329	600,376
資產總額		1,134,998	1,126,20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150	4,150
儲備		812,468	780,565
權益總額		816,618	784,71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13	419	8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65	3,616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84	4,48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019	8,757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4(b)	60,697	96,467
應付稅項		1,557	2,54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3	245,923	229,235
流動負債總額		314,196	337,008
負債總額		318,380	341,49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34,998	1,126,206
流動資產淨額		367,133	263,36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20,802	789,1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2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項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天晶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一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加以修訂。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之變動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國際稅項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造成任何重大變動。上表所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2 本集團尚未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 後開始的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於要求時 償還之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時採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公司董事已進行初步評估，預計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認為本公司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其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組成。管理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申報，從而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委員會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管理委員會已確定本集團分為兩個主要經營分部：(i)物業按揭貸款及(ii)私人貸款。管理委員會根據分部各自之分部業績計量彼等之表現。分部業績源自除稅前溢利／虧損，惟不包括未分配收入／(開支)。未分配收入／(開支)主要包括企業收入，經扣除並非歸屬於特定呈報分部之企業開支(包括薪金及其他經營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所得稅負債及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2023年：無)。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所有收益及資產均產生自及位於香港境內。

本集團經營分部均僅於香港營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4,439	54,494	—	158,9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306	1	1,245	1,552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700)	—	(3,900)	(4,600)
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13,272)	(4,715)	—	(17,987)
其他經營開支	(35,299)	(26,362)	(4,794)	(66,455)
經營溢利／(虧損)	55,474	23,418	(7,449)	71,443
融資成本	(14,382)	(2,202)	(2,330)	(18,914)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	—	(22)	(2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1,092	21,216	(9,801)	52,507
所得稅(開支)／抵免	(6,960)	(3,494)	640	(9,8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34,132</u>	<u>17,722</u>	<u>(9,161)</u>	<u>42,693</u>

於2024年3月31日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518,939</u>	<u>439,409</u>	<u>176,650</u>	<u>1,134,998</u>
分部負債	<u>(248,287)</u>	<u>(33,351)</u>	<u>(36,742)</u>	<u>(318,380)</u>
其他資料：				
折舊開支	(768)	(262)	(2,067)	(3,097)
減值撥回／(撥備)：				
— 第1階段	346	(256)	—	90
— 第2階段	(1,016)	122	—	(894)
— 第3階段	(12,036)	(4,150)	—	(16,186)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	(431)	—	(431)
收回資產減值撥備	<u>(566)</u>	<u>—</u>	<u>—</u>	<u>(566)</u>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8,244	52,730	—	160,974
其他收入	644	447	2,186	3,277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	(8,130)	(8,130)
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2,681)	(3,077)	—	(5,758)
其他經營開支	(31,295)	(21,298)	(4,633)	(57,226)
經營溢利／(虧損)	74,912	28,802	(10,577)	93,137
融資成本	(17,294)	(1,705)	(1,871)	(20,870)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	—	(42)	(4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7,618	27,097	(12,490)	72,225
所得稅開支	(6,665)	(4,876)	(1,799)	(13,3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50,953</u>	<u>22,221</u>	<u>(14,289)</u>	<u>58,885</u>

於2023年3月31日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515,370</u>	<u>427,484</u>	<u>183,352</u>	<u>1,126,206</u>
分部負債	<u>(270,539)</u>	<u>(33,113)</u>	<u>(37,839)</u>	<u>(341,491)</u>
其他資料：				
折舊開支	(604)	(330)	(1,940)	(2,874)
減值撥回／(撥備)：				
— 第1階段	427	263	—	690
— 第2階段	1,588	(30)	—	1,558
— 第3階段	(4,680)	(2,626)	—	(7,306)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u>(16)</u>	<u>(684)</u>	<u>—</u>	<u>(700)</u>

5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即在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所賺取之利息收入。於年內確認之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利息收入－物業按揭貸款	104,439	108,244
利息收入－私人貸款	54,494	52,730
總收益	<u>158,933</u>	<u>160,974</u>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309	2,250
雜項收入	3	48
政府補助	—	979
其他收入總額	<u>1,312</u>	<u>3,277</u>
其他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40	—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1,552</u>	<u>3,277</u>

6 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收回資產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預計 信貸損失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 減值之 全期預計 信貸損失 (第2階段) 千港元	出現信貸 減值之 全期預計 信貸損失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回)/撥備	(90)	894	16,186	16,990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88	343	—	431
	<u>(2)</u>	<u>1,237</u>	<u>16,186</u>	<u>17,421</u>
收回資產減值撥備				<u>566</u>
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收回資產減值 撥備及撇銷總額淨額				<u>17,987</u>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預計 信貸損失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 值之全期預 計信貸損失 (第2階段) 千港元	出現信貸減 值之全期預 計信貸損失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回)/撥備	(690)	(1,558)	7,306	5,058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	538	162	700
	<u>(690)</u>	<u>(1,020)</u>	<u>7,468</u>	<u>5,758</u>

7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740	740
— 非審核服務	350	350
廣告及營銷開支	14,215	11,353
銀行收費	1,027	1,2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97	2,874
董事酬金	7,442	7,014
捐款	222	5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23,740	21,662
法律及專業費用	6,052	3,453
轉介費用	1,694	1,628
運輸開支	1,120	950
估值及查冊費用	1,436	1,308
短期租賃開支	418	329
其他開支	4,902	4,295
其他經營開支總額	<u>66,455</u>	<u>57,226</u>

8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利息(附註14(a))	6,196	6,325
銀行透支利息	563	231
有抵押銀行借款利息	11,005	11,959
債券之利息及相關開支	—	274
其他借款利息	1,150	2,081
	<u>18,914</u>	<u>20,870</u>
融資成本總額	<u>18,914</u>	<u>20,870</u>

9 所得稅開支

根據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00,000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就未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之集團實體而言，香港利得稅以統一稅率16.5%計提撥備。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2,614	13,481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	(30)
遞延所得稅	(2,809)	(111)
	<u>9,814</u>	<u>13,340</u>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42,693,000港元(2023年：58,885,000港元)除以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15,000,000股(2023年：415,000,000股)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2,693	58,885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千股)	415,000	415,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0.3</u>	<u>14.2</u>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計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宣派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合共為5,395,000港元。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筆應付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2023年：1.3港仙)	5,395	5,395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2023年：1.3港仙)	5,395	5,395
	<u>10,790</u>	<u>10,790</u>

12 應收貸款及利息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物業按揭貸款	732,169	707,710
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私人貸款	203,646	214,459
	<hr/>	<hr/>
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	935,815	922,169
	<hr/>	<hr/>
減：減值撥備	(43,985)	(26,995)
	<hr/>	<hr/>
應收貸款及利息，扣除撥備後	891,830	895,174
減：非流動部分	(266,880)	(334,659)
	<hr/>	<hr/>
流動部分	624,950	560,515
	<hr/>	<hr/>

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來自於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除為數203,646,000港元(2023年：214,459,000港元)之應收私人貸款及利息總額為無抵押外，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客戶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計息及須於與客戶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

根據到期日及在扣除撥備後，應收貸款及利息於報告期間末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	624,950	560,515
2至5年	132,407	87,836
5年以上	134,473	246,823
	<hr/>	<hr/>
	891,830	895,174
	<hr/>	<hr/>

於2023年3月31日，若干抵押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以為其相關客戶獲授貸款之物業已轉貸予獨立第三方作為獲授銀行借款之擔保。於2024年3月31日，銀行借款已悉數結清。除此之外，自獨立第三方的若干銀行借款以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423,799,000港元作抵押(附註13(iii))(2023年：409,251,000港元)。

於2024年3月31日，應收按揭貸款19,886,000港元仍於土地註冊處進行法定押記登記(2023年：31,372,000港元)。

13 銀行及其他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82,252	208,624
銀行透支	28,087	—
其他借款	36,003	21,478
	<hr/>	<hr/>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246,342	230,102
減：非流動部分	(419)	(867)
	<hr/>	<hr/>
流動部分	245,923	229,235
	<hr/> <hr/>	<hr/> <hr/>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3%（2023年：5.0%）。

為數36,003,000港元（2023年：21,478,000港元）之其他借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一至八年內（2023年：一至九年內）償還。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7.6%（2023年：5.3%）。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已使用之銀行貸款及透支為210,339,000港元（2023年：208,624,000港元）。本集團於同日之未使用銀行融資為50,220,000港元（2023年：238,540,000港元）。該等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本集團所持賬面淨值為48,100,000港元（2023年：105,2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
- (ii) 本集團所持賬面淨值為118,453,000港元（2023年：68,015,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
- (iii) 若干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423,799,000港元（2023年：409,251,000）；及
- (iv) 本公司之企業擔保。

14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之財政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人士。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之人士亦被視為有關聯。

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以及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之關聯方交易結餘。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開支 — 天晶實業有限公司(「天晶實業」)*	<u>6,196</u>	<u>6,325</u>
付予合營企業之廣告及營銷開支—心怡有限公司	<u>3,300</u>	<u>3,000</u>

*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利息開支按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7.0% (2023年：6.6%)計息。

(b)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天晶實業向本集團提供貸款融資，限額為200,000,000港元(2023年：200,0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已動用其中60,697,000港元(2023年：96,467,000港元)。

該款項為無抵押、未清結餘按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7.0% (2023年：6.6%)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行業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放債業務，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放債人條例」)向香港業主提供貸款。按揭貸款為我們以深入民心之「香港信貸」品牌提供之核心業務。我們亦向業主提供無抵押私人貸款產品以多樣化我們的服務，旨在擴大我們在不同放債市場分部之業務及提高整體息差。

2023/24財政年度充滿了挑戰及複雜性。持續加息導致全球投資及消費需求疲軟。俄烏衝突及以巴衝突等長期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了投資者的避險情緒。中國經濟增長放緩進一步增加了經濟阻力。該等不利因素共同導致香港住宅物業市場持續下滑，中原城市領先指數由2023年3月底的168.27點下降到2024年3月底的147.08點。儘管在COVID-19疫情之後，香港經濟出現週期性反彈，香港政府致力局部放寬房地產降溫政策，但復甦僅為曇花一現，市場情緒仍舊疲軟，房地產價格及交易量均未出現顯著反彈。在此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受到不利影響，導致儘管本集團利息收入為158,900,000港元，與去年持平，但本年度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收回資產減值撥備及撇銷大幅增加至18,000,000港元。

按揭貸款業務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收益約65.7%。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減少3.5%至104,400,000港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的應收按揭貸款及利息總額為732,200,000港元。我們無抵押私人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增加3.4%至54,5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約34.3%。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的應收私人貸款及利息總額為203,600,000港元。

鑒於我們面臨的經濟不明朗因素及重大挑戰，我們在運營中繼續採取審慎措施。該等措施包括實施嚴格信貸政策、嚴格控制按揭成數，以及其他支持本集團在本年度保持貸款組合質量及產生穩定利息收入的措施。我們亦嘗試通過調整向客戶收取的利率以抵銷不斷上漲的資金成本。此外，我們積極重新平衡產品組合以集中於私人貸款產品。我們密切監察客戶信譽及還款能力，迅速採取行動收回識別為潛在違約風險較高客戶的貸款。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放債業務所得利息收入由上年度之161,000,000港元減少2,100,000港元或1.3%至本年度之158,90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減少。

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由上年度之108,200,000港元減少3,800,000港元或3.5%至本年度之104,400,000港元，來自私人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則由上年度之52,700,000港元增加1,800,000港元或3.4%至本年度之54,500,000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本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1,600,000港元(2023年：3,300,000港元)，主要為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1,300,000港元(2023年：2,300,000港元)。於上一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亦包括1,000,000港元的政府補助，而本年度並無該項補助。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重估投資物業虧損4,600,000港元(2023年：8,10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投資物業市值於本年度持續下跌。

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收回資產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我們於本年度錄得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收回資產減值撥備及撇銷18,000,000港元(2023年：5,800,000港元)。

以下為本年度及上年度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所產生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收回資產減值撥備及撇銷之分析：

	物業按揭貸款		私人貸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備	12.7	2.7	4.3	2.4
收回資產減值撥備	0.6	—	—	—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	—	0.4	0.7
	<u>13.3</u>	<u>2.7</u>	<u>4.7</u>	<u>3.1</u>

年內確認的應收貸款及利息及收回資產減值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評估計算。

由於2023/24財政年度房地產市場狀況不斷惡化及違約貸款及應收利息增加，我們於本年度已錄得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備及撇銷17,400,000港元、收回資產減值撥備及撇銷600,000港元，合共18,000,000港元，較去年所錄得的撥備5,800,000港元大幅增加。本集團已注意到，強制銷售比率有所增加及按揭貸款之相關抵押品的公平值有所下降，導致本年度確認的應收貸款及利息的減值撥備大幅增加。

鑒於抵押品價值下跌及拖欠付款增加的風險不斷上升，本集團已實施積極措施定期審閱客戶還款記錄及對相關抵押品進行綜合評估。我們亦於期內削減平均貸款規模及縮短貸款年期。該等措施乃為有效管理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已及時採取法律行動收回違約貸款，旨在最大程度減少其潛在信貸虧損。

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於本年度產生其他經營開支66,500,000港元(2023年：57,200,000港元)，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廣告及營銷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雜項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增加9,300,000港元或16.3%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員工人數增加以及僱員薪資調整，導致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進一步增加。我們亦已增加廣告及營銷開支，以推廣我們的放貸業務，並維持我們的市場份額。於當前不利經濟環境下，我們為收回應收貸款及利息進一步支出更多法律費用。

為了加強及提高我們信貸數據管理的完整性及安全性，我們於本年度產生若干專業費用，通過實施多間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模式(現已正式命名為信資通)以加強我們的隱私及安全框架。該投資彰顯了我們不僅要滿足而且要超越信資通所載之嚴格規定，包括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信貸資料實務守則(第二部分)》、《多間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模式實務守則(第二部分)》以及ISO/IEC 27002:2022框架。由於目前我們進入了申請的最後階段，我們即將成為信資通框架內的認可會員(類別二)(直接會員)。該成就不僅為本集團的一個重要里程碑，亦為對我們於信貸數據管理及隱私保護方面追求卓越之承諾的肯定。

融資成本

我們於本年度產生融資成本 18,900,000 港元(2023 年：20,900,000 港元)，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利息。本集團之政策為優先動用只需承擔最低融資成本之可動用融資。

淨息差

本年度放債業務之淨息差增加至 16.0% (2023 年：15.4%)。有關改善乃由於本年度向客戶收取的利率上升，與全球利率上升一致。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因上文所述，由於上文所述減值撥備的激增，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減少至 42,700,000 港元，較上年度之 58,900,000 港元減少 27.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之來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營運及資金需求主要由保留盈利、來自同系附屬公司天晶實業有限公司之墊款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資金。根據我們目前及預期之營運水平，撇除不可預見之市況，我們未來營運及資金需求將透過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均為獨立第三方)籌借貸款、保留盈利及股本提供資金。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我們的資本承擔金額為 193,000 港元。

本集團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 367,100,000 港元(2023 年：263,400,000 港元)。

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28,400,000 港元(2023 年：29,900,000 港元)；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 60,700,000 港元(2023 年：96,500,000 港元)；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 246,300,000 港元(2023 年：230,100,000 港元)。於本年度，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須按要求償還，並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若干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本公司之企業擔保作抵押。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按 7.0% 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計息，並按要求償還。

於本年度，銀行融資概無涉及限制本集團進行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之任何重大契諾。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可供本集團提取之未動用銀行融資及其他未動用融資分別為 50,200,000 港元及 139,3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政策為優先動用本集團只需承擔最低融資成本之可動用融資。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比率：

	於3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流動比率 ⁽¹⁾	2.17	1.78
負債比率 ⁽²⁾	0.34	0.38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淨息差比率 ⁽³⁾	16.0%	15.4%
股本回報率 ⁽⁴⁾	5.2%	7.5%
利息覆蓋率 ⁽⁵⁾	4.0倍	4.9倍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
- (2) 負債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債務淨額(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以及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3) 淨息差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利息收入淨額(即經扣除融資成本之利息收入)除以應收按揭貸款平均每月結餘計算得出。
- (4) 股本回報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5) 利息覆蓋率按相關年度之除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前經營溢利除以融資成本計算得出。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發生之重要事件

自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會影響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遵守條例及規例

本集團須於並已於任何時間嚴格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董事認為，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外，於本年度放債人條例及香港法例第615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對本集團之放債業務構成重大影響。

放債人條例為規管香港放債業務之主要條例，而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則為監管本集團於放債業務可能遇到有關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之事宜。我們的放債業務乃透過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進行。於本年度，我們並無就續領放債人牌照事宜接獲放債人註冊處處長（「處長」）或警務處處長發出之任何反對。我們亦就營運放債業務制定政策及程序，以嚴格遵循由處長頒佈的持牌放債人遵從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規定的指引，從而減低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風險。

據我們所深知，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放債人條例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而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我們的放債人牌照於可見將來遭吊銷、終止或不獲重續。

客戶

於本年度，客戶包括於香港之個人及企業，全部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且並非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或高級管理層。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按所產生利息收入釐定）佔總收益約8.0%（2023年：10.8%），而單一最大客戶則佔總收益約1.9%（2023年：3.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聘有49名(2023年：47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為31,200,000港元(2023年：28,700,000港元)。

本集團採納與僱員之職位、職責及表現有關之薪酬政策。僱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加班津貼、花紅及各種補貼。我們每年進行表現評估。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3月31日，價值118,500,000港元(2023年：68,00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價值48,100,000港元(2023年：105,2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及若干應收貸款及利息合共423,800,000港元(2023年：409,3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抵押。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活動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外幣交易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波幅。

或然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金額為193,000港元(2023年：無)。

展望

2024年香港經濟前景仍不明朗，並將受到上文「業務回顧及行業概覽」一節所強調之多項重大因素的影響。2024年11月美國總統大選結果及美聯儲利率調整的時間安排帶來額外挑戰，可能會制約我們貸款組合的增長勢頭。

令人鼓舞的是，香港政府近期全面取消了房地產降溫政策，此表明房地產行業有可能復甦，並刺激交易及市場動力。此外，預計從2024年下半年開始的降息將逐步穩定房地產市場，抵銷之前的下滑趨勢。面對此等不斷變化的挑戰及機遇，我們將保持審慎態度，恪守我們的穩健風險管理政策及信貸審查流程。我們將積極調整戰略，實現貸款組合多樣化，調整貸款條款，及時檢討並收緊信貸政策，更加關注高淨值客戶，並重新平衡產品組合。憑借我們的專業精神、深入人心的「香港信貸」品牌以及於放債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我們將確保本集團貸款組合的質量，同時把握商機，擴大我們的貸款組合，以配合預期的經濟復甦。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閱末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朱逸鵬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國昌先生及 Wong Kai Man 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與編製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審核委員會亦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上述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工作範疇

有關載於本初步公佈之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入表及其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與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佈發表意見或保證結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4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構成致股東通函之一部分)將於適當時候分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finance.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連同本公司之2024年報一併發送予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10月4日(星期五)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之過戶：

- (i) 由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至2024年9月4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4年8月29日(星期四)下午4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及

(ii) 由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至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可享有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為釐定可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4時正前送交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地址如上載述。

刊發

本公佈刊載於上述網站。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024年報將於適當時候發送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光賢

香港，2024年6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陳光賢先生(主席)
陳光南先生
謝培道先生(行政總裁)
陳小菁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逸鵬先生
張國昌先生
Wong Kai Man 先生